

切 結 書

超額教師輔導介聘與縣內介聘同時申請者適用

申請教師姓名		申請教師 服務學校	
任教班類別	☐ 國小普通班（ ☐ 普通 ☐ 加註英語專長） ☐ 國小特教班（ ）班 ☐ 專任輔導教師		
	☐ 學前普通班 ☐ 學前特教班（ ）班		
切結下列相關事由： 本人於 114 學年度同時申請超額教師輔導介聘及縣內介聘，若能於 <u>縣內介聘成功</u> 時，願意以縣內介聘學校為最終結果，並繳回「彰化縣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超額教師申請輔導介聘作業通知單」，絕無異議。			

此致

彰化縣國民小學暨公立幼兒園教師甄選介聘委員會

切結者(申請人)：

簽章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電話：

手 機：

住 址：

中 華 民 國 1 1 4 年 月 日